



国义招标
GMGITC

采购满意 优选国义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0724-2510ZH424847

项目名称：珠海市香洲区人民医院共享陪护椅服务采购项目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编制

发布日期：2025年7月29日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四、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及密封**。
- 五、 《开标一览表》作为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同时还应另附一份封装在单独的唱标信封当中，**多包项目请每包单独封装**，并请仔细检查包号，包号与包名称必须对应。
- 六、 招标项目内或所投包号内有多项设备或报价内容的，**应加总后报总价**。
- 七、 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关于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 八、 购买了招标文件的公司，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是否参加投标。邮购文件的公司应提供快递地址以确保收到纸质的采购文件。

（以上提示内容仅作一般事项提醒，如与实际招标项目要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各（潜在）投标人：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珠海市香洲区人民医院的委托，对珠海市香洲区人民医院共享陪护椅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现将该项目采购文件进行公告，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项目采购内容如下：

- 一、项目编号：0724-2510ZH424847
- 二、采购项目名称：珠海市香洲区人民医院共享陪护椅服务采购项目
- 三、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64万元
- 四、项目标的及服务地点：
 1. 项目标的及采购限价

标的名称	数量	采购预算（人民币）
共享陪护椅服务	1 项	64 万元

详细技术规范请参阅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投标人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如有缺漏，将导致投标无效。如超出本项目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本项目采购本国服务。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2年，合同采用1+1模式签订，采购人根据附件1《服务质量月度考核表》每月对服务公司的服务质量进行月度考核，考核结果根据附件2：《考核等级及结果处理表》进行处理。续签条件采用考核办法，一年中连续两次或累计三次考核为E等级，采购人有权作为解除双方合同的依据，反之则可续签合同。

4.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采购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划型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名单内;在信用中国(广东珠海)网站(<http://credit.zhuhai.gov.cn>)中不存在近三年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至投标截止期间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出具投标函)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投标函)

4. 已领购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2025年7月29日上午9:00至2025年8月6日下午17:30(北京时间)**购买招标文件,本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人民币300.00元,售后不退。

注: 1、国 e 平台的域名及登录方法

本项目在国义招标采购平台(以下简称“国 e 平台”,网址:new.ebidding.com)进行招标文件线上售卖(建议使用“QQ(<http://browser.qq.com/>)、搜狗(<https://ie.sogou.com/>)”浏览器。

2、新投标人的注册方法

参加投标的单位须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前往国 e 平台网页进行注册(注册时须在平台上传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以及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

3、招标文件的购买方法

招标文件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售,请投标人代表购买招标文件。

有兴趣参加本项目的单位:

(1) 首先在国 e 平台完成注册以及注册审批手续;

(2) 在上一步操作完成后,按照第(4)点所述方式购买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售价:每套为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提醒:无论招标文件是否收费,投标人请务必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登录国 e 平台,完成招标文件购买及下载操作;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

(4) 招标文件购买方式:

投标人可在国 e 平台注册审批通过后登陆系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具体步骤如下:

1) 登陆后选择“项目管理”-“我要参与”,选择对应项目并点击“立即参与”-“购买文件”;

2)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具体信息,通过聚合支付(微信、支付宝、银联)的方式完成购买手续,文件售后概不退换。

4、国 e 平台操作咨询联系人:叶小姐 020-37860671,李先生 020-37860665,李小姐 020-37860669。

5、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国 e

平台 (new.ebidding.com)。

七、投标截止时间 (北京时间)：2025 年 08 月 19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00 秒 (注：09 时 00 分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八、投标文件送达地点 (投标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凤凰北路 2099 号安广世纪大厦 1402 会议室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亲自送达投标地址，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接受其它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九、开标时间 (北京时间)：2025 年 8 月 19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00 秒

十、开标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凤凰北路 2099 号安广世纪大厦 1402 会议室

十一、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26 号 18 楼 (邮编：510080)

分支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地 址：珠海市香洲区凤凰北路 2099 号安广世纪大厦 1402 至 1403 室 (邮编：519000)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郑双茵、余力、陈敏娜、邓锦英、李加强

电话：0756-2620022、2620024

传真：0756-2620024

采购人联系人：曹工、李工

电话：0756-8661905

联系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兰埔路 178 号

邮编：519000

银行及账户信息：

(1) 中标服务费缴费账户：

收款人：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银行账号：656900277410108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9 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采购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名单内；在信用中国（广东珠海）网站（<http://credit.zhuhai.gov.cn>）中不存在近三年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至投标截止期间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出具投标函）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投标函）

4. 已领购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为满足新大楼住院科室陪护人员的实际需求，进一步提升医院服务质量与患者满意度，现开展共享陪护椅服务采购项目。本项目预计共投放 200 张陪护椅，合作模式采用中标人向医院支付管理费模式。根据规定，公立医院陪护床收费价格不得超过 8 元/张/天，陪护椅使用率 100%计算，在便民服务中引进第三方，坚持公益为先、公共优先原则，强化招标决策流程的透明化与规范化，加强对第三方服务质量监管，确保患者和医院的合法权益。

2、项目预算金额：32 万元/年，总预算 64 万元

二、服务内容

（一）共享陪护椅项目技术要求

1. 押金管理：用户使用服务前按规定缴纳相应押金，押金支持用户随时申请退还且在符合退款条件的情况下实现秒退到账，该押金由银行进行第三方托管。

★2. 租金标准：根据珠卫函〔2024〕174号文件规定，收费价格不得超过8元/张/天。

★3. 操作方式：用户可通过微信小程序完成押金缴纳、扫码解锁、使用计时、押金退还等全流程操作；使用服务过程中，无需进行关注公众号、加入会员等额外操作。

（二）陪护椅性能技术标准

1. 供电系统：陪护椅、桩配备锂电池独立供电，避免接入医院电源带来的医疗用电安全风险，不得在采购人场地进行电池充电。

★2. 材质与尺寸：采用耐磨防水皮质床面，配备自带枕头；选用高强度承重金属管材，展开后尺寸为长1.80 - 1.98米、宽0.5 - 0.6米、高0.25 - 0.30米。

★3. 款式要求（可提供以下两个款式）

1) 折叠桩式：占地空间小，摆放位置灵活。

2) 座椅式：坐躺两用、可折叠，整体防尘设计，具备抗压、防破坏特性，节能低功耗；作为座椅使用时，可供用户免费使用，作为陪护床使用时，扫码开锁，扫码界面显示收费标准等信息。

★4. 智能锁系统

1) 开锁方式：支持手机微信开锁，锁体结构采用锁舌伸缩或卡扣结构。

2) 能源供应：采用NB或蓝牙开锁方式，配备锂电池，投标人负责电量维护，保证日常使用。

3) 标识与指引：二维码载体采用亚克力材质，具备防刮耐磨特性，且色泽持久不易脱落；在显著位置张贴使用操作指引、收费标准、可用时段及服务电话等信息；租赁结束前30分钟，系统可通过语音或微信小程序向用户推送及时归还提醒（具体提醒时间可根据实际需求调整）。

5. 安全功能：具备防止假还锁及应急开锁功能。

6. 消毒配置：折叠桩式陪护椅柜体内配置紫外线消毒装置，支持每天定时自动消毒。

▲7. 全面消毒：投标人安排人员每周至少一次对所有陪护椅、床进行清洁消毒。

★8. 监管要求：采购人可以实时对陪护床的消毒记录、使用人数统计、功能维护等方面进行日常监管，监管方式为投标人提供给采购人一个独立的管理账号进行查看或提供其他具备同等监管效能的解决方案。

★（三）其他需求

1. 售后服务：投标人设立24小时专线客服电话；接到故障报告或咨询后，2小时内初步响应，故障需8小时内现场维护，如遇故障不能正常使用时，以小程序报修时间为租借终止时间。

2. 投诉管理：因投标人提供服务所产生的投诉，由投标人全权负责解释追踪。

3. 投放管理：投标人按时完成共享陪护椅的投放，日常运维及时、到位，按采购人的需求保证投放数量，投放数量最低不得少于95%。

4. 纠纷管理：中标人须遵守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在工作期间发生的意外事故责任，以及发生民事、刑事及经济纠纷等情况时需由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及法律责任等，由投标人全权负责解释追踪。

5. 入场时间要求：投标人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15天内，完成项目陪护椅投放工作。

★（三）、招标项目商务要求

1. 经验要求：投标人企业在经营范围内投标，且近年来资信良好，履约能力强，没有违法记录。

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2年，合同采用1+1模式签订，采购人根据附件1《服务质量月度考核表》每月对服务公司的服务质量进行月度考核，考核结果根据附件2：《考核等级及结

果处理表》进行处理。续签条件采用考核办法，一年中连续两次或累计三次考核为 E 等级，采购人有权作为解除双方合同的依据，反之则可续签合同。

3、合作模式：采用与投标人合作模式，投标人负责共享陪护椅的投放、日常运维、技术支持等工作；采购人提供陪护椅投放场地。

4、管理费：投标人按照双方约定的收益比例，将陪护椅租金收益的部分金额支付给采购人。

5、报价要求：

（1）报价内容：共享陪护椅服务投标人给予采购人收益比例的管理费。

（2）报价方式：本项目采用收益比例报价方式。本项目最低收益比例为：42%。投标人报价不得低于项目最低收益比例。

（3）投标报价应为投标人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所需费用的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保险、伴随服务、拟投入工具及材料、各类税费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6、完工期：投标人提供服务时间应满足本项目服务期限。

7、付款方式：投标人与采购人在每月 10 日前对上月服务实际经营收入进行核算，双方对账并经确认一致后，结算收入收益比例费用。每月 25 日前，由投标人向采购人支付“上月服务收入收益比例费用（上月项目实际经营收入×供应商按投标承诺的收益比例）”，采购人在收到费用后，由采购人开具票据给投标人。

8、验收要求：

（1）按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2）按照服务要求完成所承诺的服务内容；

9、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投标文件内容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注：参数中带“★”号为实质性条款，不满足将导致投标无效。

附件 1：服务质量月度考核表

服务质量月度考核表（____年____月度）

一、基本信息

被考核单位：_____

服务周期：____年__月__日-____年__月__日

考核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考核人员：_____

二、考核内容

考核项目	考核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实际得分	扣分原因	备注
投放管理	供应商按时完成共享陪护椅的投放，日常运维及时、到位	10	陪护椅、床日投放数量少于 95%的情况每发现一次扣 3 分；扣完为止			
押金管理	用户使用服务前按规定缴纳相应押金，押金支持用户随时申请退还且在符合退款条件的情况下实现秒退到账，该押金由银行进行第三方托管。因设备或网络故障导致归还操作失败，导致不能如数退还，待故障排除后，能及时为用户办理退款事宜	10	出现 1 次符合退款条件退还不及时、非银行第三方托管及因设备或网络故障导致归还操作失败，故障排除后还不能如数退还的，每次扣 4 分，扣完为止			
租金标准	严格按照珠卫函（2024）174 号文件规定，收费价格不超过 8 元 / 张 / 天，无违规收费情况	5	出现 1 次违规收费扣 5 分，扣完为止。			
监管要求	采购人可以实时对陪护床的消毒记录、使用人数统计、功能维护等方面进行日常监管，监管方式为供应商提供给采购人一个独立的管理账号进行查看或提供其他具备同等监管效能的解决方案	10	不能提供管理账号或其他具备同等效能的解决方案供采购人进行监管的，扣 10 分。			
操作管理	用户可通过微信小程序完成押金缴纳、扫码解锁、使用计时、押金退还等全流程操作；使用服务过程中，无需进行关注公众号、加入会员等额外操作。	10	用户使用服务无需关注公众号、加入会员等额外操作，每发现一次租借过程中存在与使用服务无关的操作情况扣 2 分，扣完为止			
供电管理	陪护椅、桩配备锂电池独立供电，未接入医院电源，无医疗用电安全风险。	5	发现 1 处接入医院电源的情况扣 5 分，锂电池没有及时进行电量维护的每次扣 1 分，扣完			

			为止。			
标识管理	二维码载体采用亚克力材质，具备防刮耐磨特性，且色泽持久不易脱落；在显著位置张贴使用操作指引、收费标准、可用时段及服务电话等信息；	10	二维码及其它标识指引内容不准确、不清晰、表述不严谨的每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消毒管理	陪护椅、床每周定时消毒，消毒记录完整	10	无消毒记录扣 3 分，扣完为止			
售后管理	服务公司设立 24 小时专线客服电话；接到故障报告或咨询后，2 小时内初步响应，故障需 8 小时内到现场维护，如遇故障不能正常使用时，以小程序报修时间为租借终止时间	20	客服电话不通畅 1 次扣 2 分；响应时间超时 1 次扣 2 分；故障未在 8 小时内到现场维护 1 次扣 3 分，扣完为止。			
投诉管理	因供应商提供服务所产生的投诉，由供应商全权负责解释追踪	10	每发现一宗有效投诉扣 3 分，扣完为止			
总分	-	100	-		-	-

三、综合评分

总分：_____（满分 100 分）

四、签字确认

考核方（医院）：

被考核方（服务单位）：

签字：_____日期：_____

签字：_____日期：_____

附件 2：考核等级及结果处理表

考核等级及结果处理表

分数	等级	考核结果处理
95≤分数	A	不扣款
90≤分数<95	B	不扣款，提出整改要求,限时整改
85≤分数<90	C	加收收益费用 300 元
80≤分数<85	D	加收收益费用 500 元
分数<80	E	加收收益费用 1000 元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珠海市香洲区人民医院。

2.2 “监管部门”是指：招标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5 合格的投标人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实质性要求。

2.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采购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工程”是指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符合本项目相关质量要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工程。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固定金额**收取，收取金额为：**¥9,600.00**。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以电汇方式缴纳到以下账号（以下账户用于缴纳中标服务费），交费帐户为：

收款人：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银行账号：656900277410108

用 途：“0724-2510ZHXXXXXX”中标费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1) 投标邀请函

2) 采购项目内容

3) 投标人须知

4) 合同格式

5) 投标文件格式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标的参数及服务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对其收到的书面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该答复作为招标

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澄清答复后，应立即向招标采购单位回函确认。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修改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采购单位回函确认。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8.2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招标采购单位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及招标采购单位或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为有必要的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0.3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如招标文件无特殊规定，投标价格以人民币填报。

11.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应内容，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1.3 《投标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 投标人应报货交采购人指定地点/仓库（包括安装至指定位置）人民币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关税、销售税、其他税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11.4 每种规格货物或每项标准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12.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3. 联合体投标

13.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2 如招标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并提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格式见附件）。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资格审查表》中所列要求及相关证明文件。资格文件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6. 履约保证金、融资担保

16.1 履约保证金

16.1.1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合同履行需要，要求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订前提交履约保证金。

16.1.2 履约保证金缴纳金额、形式

履约保证金数额不超过采购合同金额的 5%，采购人可根据履行合同的实际需要，在以上范围内规定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

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履约担保函样本格式参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一投标文件格式附表。

16.1.3 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履行完采购合同主要义务后，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原额退还，履约保证金以履约担保函形式提交的，担保责任终止。

16.2 融资担保

16.2.1 融资担保，是指专业担保机构为中标人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

16.2.2 中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本项目采购合同履行进行融资。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17.2 特殊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报价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六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五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法人证明及法人授权证明均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参考第五部分附件）。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加盖公章或签字才有效。

18.4 电子文件，投标人必须随投标文件同时提交一套全部投标文件内容的电子文件（U 盘或光盘，无病毒），电子文件必须装于独立的信封，信封上注明“电子文件”。其中所有文件不做压缩处理、不留密码，**应包含投标文件的 WORD 格式及签字盖章版 PDF 格式。**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9.1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

1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与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9.3 所有信封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或签字。具体格式如下：

投标文件/唱标信封 正本/副本 收件人：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0724-2510ZH424847 项目名称：珠海市香洲区人民医院共享陪护椅服务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19.4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9.5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地点和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接收投标文件，超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招标采购单位将拒绝接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结束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无效。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20.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开标、资格审查、评标与授标

21. 开标

21.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1.3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21.4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明细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2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2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文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为无效投标。具体审查内容详见《资格审查表》。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3.1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23.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具体见本部分“十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4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4.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符合资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具体审查内容详见《符合性审查表》。只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后续的比较与评价，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4.2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该条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

告。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人的印章）的书面形式做出。

25.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26.1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服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7.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27.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依据综合得分情况由高到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并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7.2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可委托评标委员会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中标人：（1）服务评分（由高到低）；（2）节能产品；（3）环保产品。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28.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质疑及投诉

29. 质疑

29.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9.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29.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各环节质疑时效的规定如下：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限的质疑函，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不予接收。

29.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证明材料清单、证明文件及获取途径说明）。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9.5 接收质疑的联系方式：

质疑接收机构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质疑接收机构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26 号 9 楼 903 室

质疑接收部门联系人：郭小姐、李小姐

质疑接收机构电话：020-37860713/715（工作时间：8：30-17：00），

电子信箱：guochunxi@ebidding.com

30.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1. 合同的订立

31.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如果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者没有按照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选择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或重新采购。

32. 合同的履行

3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规定备案。

33.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33.1 定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金融机构以供应商信用审查和政府采购信誉为基础，按便捷贷款程序和优惠利率，为其发放无财产抵押贷款的一种融资模式。

33.2 供应商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应当满足下列基本条件：

- （1）已获得省级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
- （2）具备依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以及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信用记录；
- （4）金融机构要求的不属于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的其他条件。

33.3 如供应商需要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相关要求及具体指引可查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关于开展省级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6号）等相关文件。

八、适用法律

34. 招标采购单位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34.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34.1.1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4.1.2 符合享受本办法规定政策的情形：（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

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4.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1.1.4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34.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投标时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否则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政策。

34.1.6 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4.1.7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4.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存在以上情形的供应商应主动予以回避，否则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后果。

34.3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九、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p>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提供以下证明文件：</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p> <p>（3）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p> <p>（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p>
2	<p>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采购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p>
3	<p>（1）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名单内；在信用中国（广东珠海）网站（http://credit.zhuhai.gov.cn）中不存在近三年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至投标截止期间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出具投标函）</p>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投标函)
4	已领购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十、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5. 评标方法

本次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技术、商务和价格三部分进行评分。三项总分为100分，其中商务得分占22分，技术得分占48分，价格得分占30分，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以项目所确定的核心产品为准）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 评标步骤

一、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服务商务比较与评价：

（一）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限价 2) 对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 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
2	提供《投标函》，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后的90天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4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5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服务、商务要求：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服务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6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二）比较与评价

1. 技术评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权重	评审细则
技术评分 (48分)	重要参数响应情况	4	用户需求书中服务内容要求及项目要求中带“▲”指标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扣4分，直至扣完该项分值为止。全部响应或优于得4分。
	对用户需求的一般参数响应情况	4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中二、服务内容一般参数（不带“▲”号、“★”号的）的响应程度进行打分： 全部满足用户需求书中条款的，得4分； 有1项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得3分； 有2项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得2分；

			<p>有 3 项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得 1 分； 有 4 项（含）以上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得 0 分。 （注：1、需要对用户需求书中条款逐条进行响应，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的条款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 2、用户需求书中若有条款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不提供不得分。）</p>
	管理和质量控制措施	11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理体系、质控流程及措施、货物的来源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 管理和质量控制措施内容（3 分）：①质量管理体系；②质控流程及措施；③货物的来源，每提供一项内容得 1 分，最高计 3 分。方案中不能体现以上内容的，本项得 0 分。</p> <p>2. 根据各投标人管理和质量控制措施具体内容进行综合评审（8 分）：</p> <p>（1）内容全面、详细、具体，质量管理体系非常完善，质控流程严谨，措施完善、有效；货物的来源明确、清晰，渠道稳定，优于采购需求，得 8 分；</p> <p>（2）内容较全面，质量管理体系完善，质控流程规范，措施全面；货物的来源明确、清晰，满足采购需求，得 4 分；</p> <p>（3）内容不全面，质量管理体系不完善，质控流程不规范，货物的来源不清晰，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p> <p>（4）没有提供相应内容或不按要求提供相应内容或其他情况，得 0 分。</p>
	投放服务方案	10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投放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投放计划安排、投放方式、人员安排、包装运输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 配送服务方案内容（2 分）：①投放计划安排；②投放方式；③人员安排；④包装运输，每提供一项内容得 0.5 分，最高计 2 分。方案中不能体现以上内容的，本项得 0 分。</p> <p>2. 根据各投标人投放服务方案具体内容进行综合评审（8 分）：</p> <p>（1）内容全面、详细、具体，投放计划安排分工明确，充分结合采购需求编制，针对性强；投放方式灵活、高效、便捷，指定专职人员对接，投放时间优于采购需求，得 8 分。</p> <p>（2）内容较全面，投放计划安排基本分工明确，基本结合采购需求编制，具有一定的针对性；投放方式灵活、便捷，指定专职人员对接，投放时间满足采购需求，得 4 分；</p> <p>（3）内容不全面，投放计划安排分工不明确，未能结合采购需求编制，针对性不强；投放方式效率不高，没有指定人员对接，投放时间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p> <p>（4）没有提供相应内容或不按要求提供相应内容或其他情况，得 0 分。</p>

	维护保养方案	9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维护保养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维护、保养、维修、巡检工作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 配送服务方案内容(1分): ①日常维护、保养、维修; ②巡检工作, 每提供一项内容得0.5分, 最高计1分。方案中不能体现以上内容的, 本项得0分。</p> <p>2. 根据各投标人维护保养方案具体内容进行综合评审(8分):</p> <p>(1)维护服务方案内容完整详细具体, 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 得8分。</p> <p>(2)维护服务方案内容较完整详细, 且基本满足采购需求, 得4分;</p> <p>(3)维护服务方案内容不完整, 且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需求, 得1分;</p> <p>(4)没有提供相应内容或不按要求提供相应内容或其他情况, 得0分。</p>
	应急处理方案	1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应急服务内容、应急响应、应急事故处理流程、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进行综合评审:</p> <p>1. 应急保障方案内容(2分): ①应急服务内容; ②应急响应; ③应急事故处理流程; ④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每提供一项内容得0.5分, 最高计2分。方案中不能体现以上内容的, 本项得0分。</p> <p>2. 根据各投标人应急保障方案具体内容进行综合评审(8分):</p> <p>(1)内容全面、详细、具体, 应急事件处理流程严谨, 应急预案考虑周全, 有详细的措施能有效应对各种应急事件, 优于采购需求, 得8分;</p> <p>(2)内容较全面, 应急事件处理流程规范, 应急预案考虑基本全面, 有相应的应急措施, 满足采购需求, 得4分;</p> <p>(3)内容不全面, 应急事件处理流程不规范, 应急预案考虑不全面, 缺乏相应措施, 基本满足采购需求, 得1分;</p> <p>(4)没有提供相应内容或不按要求提供相应内容或其他情况, 得0分。</p>

2. 商务评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权重	评审细则
商务评分 (22分)	同类项目业绩	10	<p>根据各投标人2022年1月1日以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承接过同类(共享陪护椅服务)项目的业绩情况。每提供1个项目, 得2分, 本项满分为10分。</p> <p>注: (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名称页、合同主要内容页、合同签订日期页、</p>

			<p>合同双方签字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同一项目不同年份的合同按一份业绩计算,不重复计算业绩分数。同一业主在同一招标/采购项目中续签的合同不重复计分。</p> <p>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资料不符合要求的则不得分。</p>
	拟投入团队人员	7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投入团队人员(包括但不限于:人员专业经验、人员专业能力)进行综合评审:</p> <p>1.拟投入团队人员方案内容(1分):①人员专业经验;②人员专业能力,每提供一项内容得0.5分,最高计1分。方案中不能体现以上内容的,本项得0分。</p> <p>2.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投入团队人员具体内容进行综合评审(6分):</p> <p>(1)拟投入团队人员全面、详细、具体,考虑周全,优于采购需求,得6分;</p> <p>(2)拟投入团队人员基本全面,详细、具体,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p> <p>(3)拟投入团队人员不全面,考虑不全面,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p> <p>(4)没有提供相应内容或不按要求提供相应人员或其他情况,得0分。</p>
	诚信记录分	5	<p>根据《关于加强珠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珠财采通(2022)20号)要求,对供应商的诚信状况(普通失信行为)进行评分,具体计算公式如下:诚信记录评审得分=供应商上一年度诚信记录得分×5%。</p> <p>注:1.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后,在评审活动开展前,通过广东政府采购网“其他监管检查公告”栏和珠海市财政局网站“信用财政”栏查询投标(响应)供应商的诚信状况(即供应商上一年度的诚信记录得分),提供给评标委员会,由评标委员会根据上述公式进行评审打分。</p> <p>2.首次参加珠海市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诚信管理基础得分为100分,在广东政府采购网“其他监管检查公告”栏和珠海市财政局网站“信用财政”栏查询不到相关供应商扣分记录的,视为该供应商上一年度诚信记录得分为100分。</p>

3. 价格评价:

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评标价中,取最高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评分=(评标价÷基准价)×30**

4. 综合比较与评价:

根据每个投标人在上述各评审阶段中的得分,采用下面公式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W=[C/C_{\max}] \times 30 + T + M$$

其中:

W 某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C 某个投标人的评标价；
C_{max}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高评标价；
T 某个投标人的服务评审得分；
M 某个投标人的商务评审得分；
注：T、M均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三）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的结果，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可委托评标委员会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中标人：（1）服务评分（由高到低）；（2）近3年业绩情况。如上都相同的，名次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珠海市香洲区人民医院共享陪护椅
服务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甲方（采购人）：

地址：

乙方（中标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根据珠海市香洲区人民医院共享陪护椅服务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人民币。

第二条 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_____

2. _____

… …

注：合同金额包括但不限于供应产品到使用单位的运输费、服务费、人工费、税金等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

第三条 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四条 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1.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第五条 付款方式及条件

1. 服务期内，向甲方支付管理费收益比例：_____。

2. 乙方与甲方在每月 10 日前对上月服务实际经营收入进行核算，双方对账并经确认一致后，结算收入收益比例费用。每月 25 日前，由乙方向甲方支付“上月服务收入收益比例费用（上月项目实际经营收入×乙方按投标承诺的收益比例）”，甲方在收到费用后，由甲方开具票据给乙方。

第六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合同的约定，应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2.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周应向乙方偿付应支付款项的__作为违约金。

第七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解除本合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及维权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公证费、调查取证费、鉴定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执行费、差旅食宿费等。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须向甲方另行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及维权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公证费、调查取证费、鉴定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执行费、差旅食宿费等。

3. 乙方单方提前终止合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元，并承担甲方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及维权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公证费、调查取证费、鉴定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执行费、差旅食宿费等。

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应自逾期付款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限额不超过本合同总额的 10%。

5.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第八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2.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经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在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第十条 附则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授权人代表：

法人代表/授权人代表：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地点：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条款内容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协商确定，但不得对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作出变更。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服务类项目投标文件

- 一、 自查表
- 二、 资格文件
- 三、 符合性文件
- 四、 商务部分
- 五、 服务部分
- 六、 价格部分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开标一览表》应另外单独封装在唱标信封中。

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0724-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日期：年 月 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合格条件	<p>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提供以下证明文件:</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p> <p>(3)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p> <p>(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采购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名单内;在信用中国(广东珠海)网站(http://credit.zhuhai.gov.cn)中不存在近三年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至投标截止期间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出具投标函)</p> <p>(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投标函)</p> <p>4. 已领购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p> <p>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

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限价 2) 对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 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投标有效期	提供《投标函》，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后的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服务、商务要求	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服务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他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符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投标人应当根据服务及商务评审打分内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如未提供，评委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投标人的得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文件

2.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项目（项目编号：）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如下：

(1)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2)本公司（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本公司（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3)本公司（企业）不存在以下情况：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本公司（企业）不存在以下情况：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本单位保证全部投标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后附附件如下：

1. 企业股东构成情况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企业股东构成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姓名		电话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股东全称)	股东类型 (自然人股东/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占全部股份比例

备注：

1. 股东或出资人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及身份证号；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企业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出资方式填写：货物、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2. 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股东构成情况，具体信息情况应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查询的信息一致。

2.2 资格条件承诺函

备注：以下《资格条件承诺函》模板供资格响应时使用。

资格条件承诺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说明：

- 1、本承诺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2、本承诺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3 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及相关网页证明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企业信用情况，经对“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企业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信用中国（广东珠海）网站（<http://credit.zhuhai.gov.cn>）”的网上查询，截至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我司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近三年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情况，同时提供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的打印页面（具体详见后附网页打印）。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备注：网上信用记录须打印放投标文件中，招标方将对函件内容及网页证明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2.4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2.4.1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三、符合性文件

3.1 投标函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_____项目（0724-_____）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份，副本___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文件；
3. 符合性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服务部分；
6.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九十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投标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3.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单位公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

兼营：

-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粘贴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商务部分

4.1 投标人综合概况

一、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法人代表姓名		电话/技术职称			
	授权代表姓名		电话/职务			
成立时间		经济类型		登记机关		
邮编		联系人姓名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实施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等)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净利润(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实施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财务状况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投标人可提供上述情况的证明材料。

4)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二、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				

注：业绩是以投标人名义完成的项目。投标人应同时提供业绩证明文件。

三、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	-----	--	--	--	--	--

注：提供上述人员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证明文件。

四、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五、规章制度一览表（所列制度均为目前仍在执行的制度，包括质量保证体系和操作管理制度等,提供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序 号	相关规章制度名称	开始执行时间	备注
1			
2			
.....			

六、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请扼要叙述)

七、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本____（投标人名称）____公司在参加在贵司进行的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司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本项目投标人须知相关规定向贵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如我方违约，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付金额的200%由采购人在支付我司的合同款中代为扣付。

特此承诺。

另关于我司缴纳中标服务费后开具中标服务费发票的事宜，我司声明如下：

A: 如需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请于下方（ ）打“√”

（ ）请向我司开具中标费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1、我司工商注册名称为：；

2、纳税人识别号（国税）/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请填写）

B: 如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请于下方（ ）打“√”，并提供相关资料

（ ）请向我司开具中标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为：

1、我司工商注册名称：_____（请填写）

2、纳税人识别号（国税）/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请填写）

3、注册地址：_____（请填写）

4、办公电话（固话）：_____（请填写）

5、开户银行及账号：_____（请填写）

6、一般纳税人资格证书/或加盖了税务局“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条章的国税登记证扫描件/或在所属国税局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截图后附）

中标单位联系人：_____， 手机号：_____；

单位地址：电话：传真：_____。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八、政府采购政策适用性相关函件（如投标人不符合条件，不需提供）

1. 政策适用性说明表

序号	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服务商）	制造商（服务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投标人所投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填写证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信息可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3、最终报价中“该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重”视作不变。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4.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适用于履约保证金以保函形式提交）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适用于履约保证金以保函形式提交）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

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九、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文件为供应商提交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是否参与所质疑项目的采购活动： 是 否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2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当招标文件中未设置“★”项商务条款时，应在此表中第一行直接填写：本项目未设置“★”项商务条款。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2) 非实质性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 and 责任义务。		
4			
5			
6			
7			
8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5.2 服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服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用户需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 偏离/正偏离 /负偏离)	偏离 简述
1				
2				
3				
4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当招标文件中服务要求未设置“★”项服务条款时, 应在此表中第一行直接填写: 本项目未设置“★”项服务条款。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2) 非实质性服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用户需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服务实际数据 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3 陪护床收费价格

序号	内容	标的名称	收费报价 (单位: 人民币)
1	报价	陪护床收费价格	_____元/张/天
2	备注		

注: 租金标准: 根据珠卫函〔2024〕174号文件规定, 收费价格不得超过8元/张/天。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5.4 服务承诺书(服务方案承诺书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具体详细，依据用户需求书编制，格式自定，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运维服务方案
2. 售后服务方案
3. 培训计划
4.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价格部分

6.1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0724-2510ZH424847

序号	内容	标的名称	数量	采购人收益比例 (单位：百分比)
1	报价			大写： 小写：
2	报价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		
3	备注			

注：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本项目报价：

(1) 报价内容：共享陪护椅服务投标人给予采购人收益比例的管理费。

(2) 报价方式：本项目采用收益比例报价方式。本项目最低收益比例为：42%。投标人报价不得低于项目最低收益比例。

(3) 投标报价应为投标人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所需费用的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保险、伴随服务、拟投入工具及材料、各类税费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3.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且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